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发〔2025〕10号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七次 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二届人大七次会议期间，代表对政府工作报告形成审议意见并交由区人民政府研究办理。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按照归口办理原则对建议进行研究部署和分办，各职能部门针对意见建议，逐件制订解决措施和项目计划并开展了各项具体落实工作。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七次会议关于  
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5年4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七次 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 一、生态环境治理方面

### （一）加强环境综合整治

部分代表建议，紧盯百姓身边突出的噪声、异味、扬尘污染等生态环境问题集中攻坚，持续提升污染防治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加快推进农污处理站提标改造，优化升级垃圾分类投放点，减少垃圾中转站对周边居民影响，营造干净、整洁、舒适、有序的人居环境。在生态环境方面，区生态环境局将围绕空气质量考核目标，联合区有关职能部门，开展空气质量改善攻坚行动，进一步加强工地、码头堆场、道路的扬尘管控。紧盯百姓身边突出的噪声扰民等问题，深化投诉数据分析，开展噪声污染攻坚。在农污处理站提标改造方面，区水务局积极开展老旧农污设施改造试点工作，将通过开展农污综合评估，科学选择提质增效、降本增效的工艺，进一步提升农村生活污水生态治理水平。在垃圾分类方面，区绿化市容局根据市有关工作标准和要求，2024年共完成71个误时投放点专项更新，建成20个垃圾分类精品示范居住区。下阶段，将持续巩固和完善误时投放点专项更新和精品居住

区建设，逐步实现源头分类设施标准化、分类精细化管理目标，努力为居民营造干净、整洁、舒适、有序的人居环境。

部分代表建议，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全面提升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持续推进主要农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危险废物综合治理。在农业固体废物处置方面，持续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提高畜禽粪污利用水平等工作。2024年我区秸秆收储体系覆盖率保持100%，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8%以上，完成畜禽液肥还田面积约3.5万亩，粪肥资源化利用率保持95%以上。在生活垃圾处置方面，加强垃圾源头分类管理力度，加大小区、村居硬件设施投入，提高垃圾收集员业务能力，持续开展宣传引导，积极营造人人参与垃圾分类的浓厚氛围。加快推进区级湿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预计2025年底建成，2026年投入运营。目前我区生活垃圾“三增一减”（湿垃圾、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分出量增加，干垃圾分出量减少）效果显著，回收利用率达到45.2%。在建筑垃圾处置方面，加快推进建筑垃圾中转站建设与运营。目前堡镇建筑垃圾中转站、长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已建设完成，正在抓紧开展委托运营工作，庙镇建筑垃圾分拣中转站将于今年年底建成试运营。在危险废弃物处置方面，持续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强化危险废物从产生到处置的二维码全过程跟踪信息化管理。

有代表建议，大力推行绿色生活方式，鼓励使用节能环保产品，营造人人减碳、人人节约、人人护绿的风尚。我区通过开展

世界地球日、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生态日等主题活动，宣传节能降耗、减污降碳等案例，不断提升居民节能降碳意识和生态文明素养。持续推进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工作，定期公布年度进展情况。完善充（换）电设施网络，加快公交、出租、货运等领域集中式充（换）电场站建设，推进公共服务车辆低碳转型，在全市率先实现全域新能源公交车和出租车全覆盖，国内首艘超级电容新能源车客渡船建成并投用。新建民用建筑全部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开展超低能耗建筑集中示范和建筑可再生能源应用集中示范。大力推进绿色生活方式，持续推动区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崇明力量。

## （二）系统推进保护修复

有代表建议，统筹推进重要湿地、堤防、江岸带保护修复和利用，深化中央和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问题整改，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区生态环境局高度重视中央、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警示片反馈问题，全面加强整改方案制定、定期调度、现场验收、督察督办、闭环销项等工作，组织开展“回头看”，督促相关责任单位落实整改，保证各项问题按期保质完成整改。充分发挥“发现-处罚-整改-问责”机制，持续推进生态环境隐患排查工作，压紧压实各级环长责任，加强问题预警预判、清单管理、限期整改和违法问题依法查处，做到“发现及时、处罚高效、整改到位”，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

部分代表建议，要以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等为契机，发挥长三角湿地联盟作用，加强对绿化、林地、湿地等自然生态要素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功能提升，不断增强生态系统循环能力和固碳储碳能力。近年来，我区以促进森林经营为目标，着力推进森林抚育和林相改造，不断增强森林生态功能、构筑生态屏障。根据“绿化、彩化、珍贵化、效益化”要求，推进开放休闲林地建设，提升林地景观与生态功能。同时，依托国际湿地城市创建，重点推进湿地生态修复项目，通过植被恢复、生境重建等工作增强湿地碳汇能力。下一步，将系统整合森林、湿地资源，统筹“建管用”一体化，持续提升森林湿地质量，不断增强生态系统循环能力和固碳储碳能力。

有代表建议，大力推行“技防+人防”的生态保护修复模式，加大技术创新，不断提升环境保护工作的精细化、智能化、科技化水平。区生态环境局持续加强智慧化生态环境监管，依托污染源自动监控平台，对重点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进行实时监控，及时调度监测数据超标及异常情况。推进非现场监管执法模式，采用自动监控、无人机巡检、卫星遥感等非现场监管手段，高效统筹执法资源，实现对环境违法行为的精准打击，着力提升生态环境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管理水平。2024年至今，区生态环境局共开展非现场检查533户次，最大程度降低对企业正常生产秩序干扰，让监管“触屏可及”。

有代表建议，加强对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双碳试点示范工作的指导，为“双碳”行动全面铺开积累经验、探索路子。我区积极推进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建设，涵盖重点区域、产业园区、居民社区等领域。目前，建设镇富安-白钥村、陈家镇璞叶小镇低碳数字化生态养殖示范园、新村乡上海冠华不锈钢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团上海崇明农场有限公司等4个项目入选上海市首批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名单；横沙零碳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长兴岛电厂CCUS利用示范2个场景纳入《上海市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行动方案（2024-2027年）》重点应用场景清单。我区将持续跟踪试点示范进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引领行业转型升级，推动经济社会绿色高质量发展。

### （三）强化生态底线管控

部分代表建议，深化长江生态大保护，完善长江口生态环保协作机制，加强区域性、流域性生态共建共治探索，全力守护好长江生态安全。区生态环境局与南通市生态环境局深化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协同推进区域共保联治。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探索协作机制。联合印发《崇明-南通毗邻地区生态环境共保联治2024年工作方案》。二是实现信息共享。签订《崇明-南通毗邻地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数据共享协议》，开放共享2个国控站点、8个省控站点、2个区控站点的环境空气质量在线数据。三是加强执法应急联动。联合海门生态环境局、启东生态环境局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固体废物跨区域联合执法，提高突

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强化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规范。四是试点水质联合监测。联合对跨界水体鸽龙港的 4 个断面开展地表水水质监测，及时掌握毗邻地区水质状况，强化区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有代表建议，完善全域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持续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监管，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区生态环境局严格按照本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 2023 年版有关规定，对不同环境管控单元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充分运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科学指导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严格执行各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控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促进绿色低碳发展。强化自然生态保护监管，根据市生态环境局每季度下发的 4 批次 21 处卫星图斑，区生态环境局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工作，2024 年共出动 6 批次 18 人次，发现的 14 处问题全部完成整改。

部分代表建议，持续加强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等外来入侵物种防治。在加拿大一枝黄花防治方面，区农业农村委制定了加拿大一枝黄花防除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凝聚工作合力，共同推进整治工作。结合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开展整治，2024 年各乡镇累计清除约 5000 亩。下阶段，将会同相关部门督促乡镇持续做好一枝黄花整治，遏制蔓延泛滥势头。在福寿螺防治方面，2024 年由区河长办牵头，遵循“防除并举，综合防治，分区分类治理”的策略持续开展防治工作，累计清理福寿螺成体约 37.3 万只、卵块约 25.5 万处。下阶段，将全面统筹协调，加

强联防联控，提高防治水平，不断完善福寿螺防治长效常态管理机制。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渣土倾倒联查联控工作，坚决遏制非法倾倒现象。区绿化市容局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强化建筑工程垃圾全程管理。加强工地源头出土处置申报，做到“应报尽报”。加大建筑垃圾工地出土作业规范监管力度，确保运输车辆规范运输。加强建筑垃圾处置消纳管理，防止非法消纳处置。落实工地建筑垃圾“源头、运输、处置”全过程闭环管理，确保“四量一致”，即计划产生量（土方开挖任务量）、累计申报量、运输合同量和消纳处置量一致。严管严控严查建设工程垃圾源头排放，防范源头工地的建设工程垃圾违法违规排放对道路交通安全、生态环境造成负面影响。二是加强联合执法力度。不定期联合区城管、交警等部门开展联合巡查、执法活动，严厉打击建筑垃圾非法运输、违规倾倒等行为。一季度完成联合巡查执法 2 次，检查发现问题 6 处，现已经整改完毕。三是加强建筑垃圾正规和非正规点位排查整治。对排查发现的偷乱倒点位及非正规堆放点要求属地乡镇及时开展整治清除行动，加强巡查及回头看工作，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偷乱倒现象不回潮。目前，已完成 30 处点位整治。

## 二、经济发展方面

### （一）大力发展现代农业

有代表建议，优化长三角农业硅谷功能布局，加快推进农业

种业创新中心、科技成果示范园等建设，增强科技研发、成果转化等创新策源功能，营造良好农业科技创新生态。我区正全力推进长三角农业硅谷建设，按照“一核一带两区”的总体布局，加快构建农业科技创新生态。“一核”即一个核心区，位于陈家镇智慧岛产业园，包括农业硅谷总部园、农业科创企业孵化园、科技成果示范展示园和崇明农业种业创新中心；“一带”即沿陈海公路、生态大道纵向打造一批创新要素集聚、高端人才汇集、新兴产业密集的高科技农业发展带；“两区”即崇明高端设施农业片区和崇明现代畜禽养殖片区。下阶段，将继续优化功能布局，加强长三角区域的协同创新，吸引更多的农业科创企业和科研团队落地崇明，积极培育更多自主知识产权，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的深度融合，努力将长三角农业硅谷打造成为农业科技创新策源地。

有代表建议，加大农业投资促进力度，提高农业科技创新研发经费投入强度，推动更多现代农业项目落地，不断提高崇明农业的“高科技”含量。区农业农村委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积极争取市科技创新项目支持。2024年全市农业“三谷”通过评审的19个项目中长三角农业硅谷有13个，涉及市级扶持资金近千万元。二是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依托长三角农业硅谷建设，加大与科研院所、专家团队合作，在农业科技创新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例如，会同上海海洋大学成功培育品质高、抗逆性强、生长快的河蟹新品系“崇明1号”，2024年“崇明1号”蟹苗繁育数量达

到 2 万斤，辐射全国成蟹养殖超 5 万亩。三是加大设施农业项目建设。以都市农业项目建设为依托，中兴镇陈滧公路高科技农业发展带已集聚各类农业项目 11 个，总投资达 11 亿元。四是推进农业科创基金落地。区农业农村委会同区金融办、基金管理人，做好基金备案准备工作。大力挖掘并发挥科创金融优势，吸引各类金融服务机构入驻，构建“基金投资-银行信贷-综合服务”完整链条。

部分代表建议，鼓励引导优质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崇明农业品牌建设，加强本地种业保护和知识产权保护，拓宽农产品销路，提高崇明农业品牌竞争力和知名度，加快实现“高附加值”农业。2022 年以来，我区推出“优农三兄弟”区域公共品牌，涵盖多种特色农产品，形成“区域公共品牌+地理标志+产品商标”架构。下阶段，在品牌方面，将完善品牌标准，鼓励企业打造高竞争力品牌，并通过线上线下推广提升知名度。在产销对接方面，推进农产品线上线下产销一体化，线上优化“崇明甄选”等平台，鼓励新型销售模式，线下举办农产品进社区等活动，并对接新零售渠道。在种源保护与开发方面，启动特色种质资源库建设，引入科创企业和高校资源联合开展育种攻关，并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

## （二）加力发展先进制造业

有代表建议，积极发挥在地船海央企溢出效应，加强产业链上下游配套产业引进布局，加快健全海装产业链，讲好长兴海洋装备产业发展故事。我区已建立船舶海工产业协同联动机制，统

筹推进高端船舶海工产业发展。2024年，海洋装备企业实现产值470.36亿元，同比增长15.8%，引进交大长兴海洋实验室科创园、宝地海装配套长兴智能生产研发服务基地项目等6个船舶海工类项目，预计总投资18.5亿元。围绕船海产业链制造端、配套端、技术端以及服务端的“建链补链延链固链”，配合市经济信息化委开展《上海长兴岛建设世界领先的现代化船舶基地的工作方案》课题研究。绘制LNG产业链图谱，成立LNG产业联盟，举办中国（长兴岛）LNG船产业链发展大会等4场产业链招商活动，围绕船舶海工产业链进行精准招商。

**有代表建议，建立统一规范的劳务用工市场，加强劳动培训，为船海产业发展建立一支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近年来，随着海洋强国战略深入推进，我区海装产业迎来快速发展机遇期，建立统一规范的劳务用工市场和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迫在眉睫。下阶段，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将聚焦海装企业用工现状及需求开展专题调研，形成切实可行的对策方案，推动建立规范有序、高效便捷的海装企业人力资源服务体系，为海装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同时，落实市、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鼓励海装企业通过自主培训、委托培训，以及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多种形式，组织职工开展职业培训，提高职工技能水平。

**有代表建议，加大长兴有关社区开发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更好保障央企发展。**我区积极为央企职工提供全面的社会服务与保障，推进社区开发建设，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助力央企发

展。在生活设施方面，开设新华医院长兴分院和上海市实验小学长兴分校，推动涵盖零售、餐饮等业态的长兴阳光天地购物中心开业，满足了居民医疗、教育和购物需求。在住房保障方面，推出公租房项目，解决央企职工住房困难。在社区服务方面，推行“第二书记”机制，选派央企党员到社区担任“第二书记”，开展志愿活动，推动居民与企业互动。在党群服务方面，打造“一核三区”党群工作新格局，提供“小哥驿站”“慈善超市”等特定群体服务。下一步，将逐步推进上海交通大学附属长兴实验中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城运中心新建工程，推进地铁上岛及地铁小镇（兴海社区）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更好保障央企职工生活质量。

部分代表建议，深化国企改革，加强国有资产动态监管和国企风险评估，以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为重点，推动国有企业同市场经济深度融合，促进国企做大做强、民间资本加大投入。2024年7月，我区印发《崇明区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区国资委指导区管企业结合企业实际进一步细化自身改革任务，形成企业改革任务细化分解表，实现清单化管理。下一步，将聚焦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高标准推进各项任务，进一步增强国有企业核心功能；聚焦“五个一”工程，即每家区管企业共建一个乡镇党委、对标一家市属优质同类企业、突出一个主业功能、推动一项改革试点、对接一家院校或研究机构，指导企业对内找主场、对外找市场、自身挖潜力、改革树标杆、寻求策源力，切实提升企业竞争力。

### （三）推动生态休闲产业融合发展

部分代表建议，加大崇明文旅产业扶持力度，充分利用乡村文化旅游节、花朝节等特色节庆活动，高标准做强民宿经济，发展演唱会等新业态，探索发展夜间经济，探索外籍游客入岛旅游优惠举措，优化文创产业布局，推进崇明好物等品牌经济发展，培育文旅消费的新热点。区文化旅游局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政策供给。修订完善文旅、文创扶持政策，持续释放政策激励作用。二是加快民宿产业发展。指导民宿集群村建设，已建成7个民宿集群村，全区中高端民宿达到412家。对接“旅有家”平台，进行营销引流。三是丰富品牌活动。升级迭代花朝节、乡村文化旅游节等活动，鼓励社会主体开展夜市集会、房车露营节等活动，打造消费新热潮。探索引入音乐节、微短剧，引导游客“跟着演出/影视去旅行”。四是提升外籍游客接待能力。联动上海“入境游第一站”建设，丰富双语接待设施。五是培育品牌经济。深化“崇明好物+景区”合作，宣推销售崇明好物，组织参选“上海礼物”品牌商品活动，进一步塑造品牌形象。

有代表建议，聚焦提升西沙明珠湖国家5A级旅游景区的影响力和吸引力，设计科普研学、亲子游学、旅居乐学精品路线，引入水上运动、萌宠撒欢等爆款项目，提供观光、住宿、餐饮、手作等多元游玩体验服务。生态旅游集团全面推进西沙明珠湖国家5A级旅游景区精品游线、服务体验等方面提质升级，相关工作正在稳步落实中。在精品游线方面，以游线串联湿地廉政文化基

地、湿地观光、候鸟观赏、自行车赛道、健康路跑、龙舟与桨板、垂钓与路亚等重要资源点位，推出明珠湖鱼鲜节、冬捕节、团建宣讲等活动，充分发挥景区的辐射带动效应，打造集民俗文化、旅游观光、餐饮住宿等为一体的生态旅居样板。在服务体验方面，鸬鹚站桩、大雁放飞、湿地游船、水陆两栖车、麦秸杆画等诸多项目深受游客喜爱，积极打造中国体育旅游精品景区，以优质、高效服务满足游客多元需求。

部分代表建议，深化商旅文体融合升级，统筹形成岛内特色文旅路线，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在文旅、康养、休闲等产业领域的深度应用。区文化旅游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完善文旅政策供给。修订完善文旅、文创扶持政策，鼓励文旅企业、相关社会主体积极建设数字景区、数字酒店。二是积极培育文旅新业态。围绕运动、市集、萌宠等主题，培育引进房车露营、研学旅游、水上旅游、工业旅游、宠物旅游、夜间旅游等业态，打造商旅文体融合发展新风尚。三是设计特色文旅路线。深入挖掘红色、研学等旅游资源，打造全国乡村旅游四季精品线路 10 余条、骑游线路 30 条。结合市文化旅游局“组团式文旅项目研发宣推走进系列活动”，形成 6 条特色旅游线路。四是推进智慧旅游建设。鼓励景区、酒店民宿使用前沿技术创新发展，推出 VR 体验馆、人脸识别入园/入住、酒店机器人等服务。

部分代表建议，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对相关专业人才培养。区农业农村委持续加强与庙镇藏红花、绿

华镇铁皮石斛、三星镇苦草等种植基地的沟通联系，积极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集成一整套标准化的基于人工可控环境的藏红花生产技术体系，制定植物工厂化生产藏红花种球标准，并推进相关衍生产品的开发，不断加大相关农产品及加工产品的品牌推广力度，逐步扩大品牌效应。下一步，将对藏红花、铁皮石斛、苦草等中草药种质资源分布、种植现状等开展摸底调查，开展室内、室外培育种植技术，水肥和病虫管理，采摘采收后贮存加工技术等全过程技术体系梳理，结合农时开展技术优化指导工作，适时开展新技术试点推广工作。同时，依托科研院校师资力量，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训力度。

#### （四）积极优化产业发展环境

部分代表建议，完善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建立复杂问题联合调处机制，帮助企业有效解决难题。近年来，区投资促进办制定了《崇明区进一步优化招商安商稳商环境若干举措》，成立了区招商和服务一体化工作专班，认真贯彻落实重点企业“服务包”制度和重点企业分级联系服务制度，不断健全政企沟通机制，为企业提供普惠性多元服务，助力企业更好发展。下阶段，将进一步发挥工作专班作用，凝聚部门合力，全力做好安商稳商工作。一是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 8.0 行动方案，通过落实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服务包”制度，加强常态化联系走访，精准收集企业诉求，完善闭环解决机制。二是提升招商和服务效能，推动乡镇园区与属地税务所、市场管理所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

帮助企业和乡镇园区解决跨部门诉求，确保企业在项目落地、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难题能够快速响应、高效解决。

部分代表建议，完善绿色食品认证检测制度，减少检测频次，减轻有关经营主体负担。我区积极践行绿色生产方式，通过制定适用崇明区的绿色生产技术操作规程，严格控制生产过程，减少化学农药和化学肥料的使用，持续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断扩大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确保地产农产品的上市安全。严格按照绿色食品标志许可审查工作规范及绿色食品认证管理流程，要求企业在申报绿色食品认证时，按“一产品一检测”原则提供对应产品的检测报告，确保认证产品的质量安全。同时，通过分类指导，优化认证流程，帮助企业合理规划认证产品结构，明确不额外增加企业产品检测频次，仅在初次认证和续展时要求检测，以降低企业负担。目前，全区已有310家企业818个产品获得绿色食品或有机产品认证，产量认证率达40%以上。

### （五）努力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的宣传解读，对资产、资金、资源分配等农民利益相关问题，以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出资设立公司”等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程序性问题进行提前预判、系统梳理，为促进乡村产业振兴“备好课”。《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将于2025年5月1日正式实施。截至目前，区农业农村委已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600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法释义》300本、相关宣传资料369份，组织农经人员310人参加市集体经济组织法专题培训。下阶段，将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列入2025年农村集体三资培训内容，对乡镇农经从业人员、镇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人员进一步开展培训宣贯。

部分代表建议，完善全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顶层设计，健全资源配置机制，发展“家门口产业”，培育好“带头人”，引导不同经济组织用好特色资源、优化功能定位、形成错位优势、实现聚势发展。2022年，我区立足崇明白山羊地方品种优势，将“羊村”项目作为首批“家门口”产业项目，遴选24个村开展白山羊订单式养殖试点，鼓励农户饲养能繁母羊，在带动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的同时帮助农户实现家门口就业。2023-2024年，在“羊村”项目基础上，引导各乡镇立足集体经济发展特点和特色产业发展规划，因地制宜挖掘打造更多特色农产品订单式种养模式，涉及藏红花、水仙花、菌菇、芽苗菜等乡村特色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完善顶层设计，健全资源配置机制，区农业农村委正在编制《崇明区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整合各类资源，凝聚各方合力，共同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新动能和新机制。

部分代表建议，加快发展农村电商产业，出台支持电商示范村建设等支持政策，组建电商联盟，加强农村电商服务、品牌、物流、人才培养高质量协调发展，促进电商产业与实体企业深度

融合，打通乡村产业与市场对接“最后一公里”。区经委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制定电商扶持政策。2024年10月，印发《崇明区关于推进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办法（试行）》。2024年12月，电商政策上线区产业发展服务平台。2025年一季度，组织企业申报政策扶持，支持电商企业健康发展。二是降低产品上行成本。与区供销社、宝山邮管局、快递公司等多次召开座谈会，推进农村电商“快递降费”工作，努力降低本区农产品走出去的成本。三是加强电商精准服务。与各乡镇、重点电商企业多次召开座谈会，了解企业诉求，共同探索直播人才培养、优质产品对接、集中分拣发货等新路径，助力电商发展新模式，努力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支持和指导。

有代表建议，重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管理，适当提高准入门槛，加大对优质经营主体的扶持力度。一方面，为做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管理工作，满足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涉农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共性需求，区农业农村委成立了崇明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构建由“服务中心+辅导员”组成的基层指导服务体系，进一步规范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管理和发展。另一方面，为缓解优质经营主体的融资难题，针对经认定公布和监测合格的国家级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和符合崇明现代新农业产业发展导向的经营主体，区农业农村委联合区财政局审核推荐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进入“政银担保”农业经营主体白名单库。列入白名单的企业，可根据贷款贴息贴费项

目申报的相关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贷款利息和担保费等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有代表建议，加大粮食补贴力度，保护农业合作社发展积极性。在种植阶段，为提升农业合作社种粮积极性，区农业农村委结合当前农业生产实际，持续优化水稻种植补贴，根据《崇明区加快发展都市现代绿色农业政策意见》，水稻直接补贴 198 元/亩，机插秧补贴 80 元/亩，机直播补贴 30 元/亩，绿肥种植补贴 360 元/亩，深翻补贴 300 元/亩，通过政策补贴有效降低了种粮投入成本。2024 年我区累计拨付水稻生产补贴资金约 7135 万元，绿肥种植、冬季深翻补贴约 7698 万元。通过高产高效专项补贴引导粮食合作社推广应用缓释肥、BB 肥等新型肥料，实现减肥增效。在收购阶段，区经委认真执行稻谷最低收购价执行预案，并对各乡镇行政区域内农民种植的稻谷出售给主渠道粮油企业的（不分本地和外地农民），由区财政实施每斤 0.11 元价外补贴，给予补贴后农户的售粮价格普遍高于同一时间段内的市场竞卖价格。

### 三、城乡融合发展方面

#### （一）优化城乡空间布局

部分代表建议，协调推进轨道交通崇明线和沪渝蓉高铁（崇明段）加快建设，高标准推进地铁小镇、高铁小镇“一站一城”功能开发，释放城乡融合发展活力。在轨道交通崇明线建设方面，南港、北港越江大盾构区间隧道顺利贯通，全力推进站点建设工作，协调推进轨交项目涉河、涉电、涉林手续办理。在沪渝蓉高

铁（崇明段）建设方面，全力推进高铁征地动迁拔点工作，推进国有土地腾地。在地铁小镇建设方面，东滩建设集团根据陈家镇站、东滩站和裕安站的情况分别开展控规编制报批、腾地动迁、项目立项、设计及建设等工作，未来将在陈家镇站打造数字文创特色产业街区，在东滩站聚焦大数据、大体育、大健康产业，引进大数据云计算中心、声通 5G 智慧应用产业园等实体项目，在裕安站打造“农旅养老社区”和“农业机器人测试场”等；长兴地铁小镇由市长兴兴岛管委会牵头开发建设，目前已启动建设。在高铁小镇建设方面，生态企业集团已牵头开展高铁小镇一期配套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前期工作，围绕大健康、大旅游、大文化等可能方向，开展产业发展前期研究。

部分代表建议，统筹城市有机更新和历史风貌保护，加快完善老旧城区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为群众提供更加生态宜居的生活空间。区建设管理委开展了以下工作：在城市有机更新方面，截至 3 月底，累计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9 个，“美丽街区”建设 8 个，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 78 台，“美丽家园”建设 6 个，全区共完成“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 222 个，其他各类老旧管网改造、雨污水管网和道路修缮等项目 24 个。下一步，将加强工作部署，落实工作举措，逐步构建城市更新制度体系，通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公共空间设施优化、产业园区提质增效等行动，协同推动城市更新高效发展。同时，借助多方协作模式，对 2025 年城市更新项目进行全周期管控，有序推进城市更新项目监督建

设，打造宜居新家园。在历史风貌保护方面，已建立崇明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专题报告制度，全面梳理分析本区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情况，切实把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融入城市更新，搭建“更新-保护”机制，会同各部门在规划管理、普查认定、保护修缮、活化利用等方面加强协调联动。

## （二）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有代表建议，优化崇明对外交通网络，探索推进关键交通路口车辆分流工作，优化城乡道路设施，加强对市政道路、农村公路标识标牌标线不全、路口减速带安装不全、路口设置不合理等问题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岛内公路网、公交网、水运网，推动居民出行更加安全、顺畅、高效。在优化对外交通网络方面，区公安分局将持续做好G40沪陕高速的交通管理工作，尤其在节假日等大车流高峰期间，落实联合指挥、事故快处、信号灯控流、梯次巡逻等各项工作措施，确保不发生长时间大面积拥堵。在优化城乡道路设施方面，近年来区交通委秉持精细化管理理念，全力推进我区道路设施的全面提升与改造。2024年，完成了宝岛路翠竹路路口等6个道路交通缓拥堵项目改造、26公里区管公路和28公里乡村道及其他农村道路高风险临水路段的治理，显著提升了道路的安全性。同时，区交通委还联合区公安分局对北沿公路、宏海公路、长征公路、陈彷公路等道路的四类交通设施进行了全面提升。下阶段，区交通委和区公安分局将持续推动道路设施优化完善，重点加强临水临河隐患路段的查漏补缺，持续开展道路

缓拥堵的排摸整治工作，不断完善无信号灯路口的标志标线等，不断提升道路交通的通行安全水平，为群众创造更加安全、顺畅的出行环境。

### （三）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部分代表建议，全面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大力推进市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探索以“资产租赁”“入股分红”等方式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内生动力，进一步丰富“家门口产业”发展模式，拓宽农村劳动力就业增收空间。目前竖新镇国家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中兴镇市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项目正在建设当中。在“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过程中，通过产业项目的落地带动“家门口就业”，增加当地老百姓工资性收入；以投资配套为吸引，通过租金、综合帮扶等形式逐年回收，实现集体资产增收。下一步，将持续推进市级“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着力构建乡村产业链。同时，为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资产经营者的合法权益、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我区持续强化农村集体资产租赁管理，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租赁指导价格制度，加强不规范集体经济合同清理和合同履约管理，严控集体资产租赁风险，助力“家门口产业”与集体经济和农民增收的利益联结机制进一步建立。

部分代表建议，深入推进全域土地整治项目，在保证基本农田指标不减少、建设用地指标不增加的基础上，归并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零散地块，实现“小田并大田，碎田变整田”。区规

划资源局持续推进全域土地整治项目，竖新镇已入围全市首批“2+8”个试点乡镇，目前竖新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已获得批复，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优化方案专项成果已入库，正在推进已立项单体项目建设。下阶段，将在市级全域土地整治成果批复后，指导做好项目的推进工作，为解决耕地碎片化问题提供范例。

部分代表建议，完善支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加大资金扶持力度，促进农村土地流转，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科学化承包经营。区农业农村委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本年度在建农田项目14个，新建面积1.25万亩，提质改造面积0.95万亩。下阶段，将进一步挖掘建设潜力，健全服务监管保障机制，大力发展战略信息化管理、高效节水灌溉、绿色生态工艺等现代农业措施，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设成为适宜耕作、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为发挥已建各类农田基础设施功能，我区在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的同时，加强农田基础设施日常养护工作，安排专项资金保障各类设施满足农业生产需求，并探索用“以养代建”模式推进区域农田基础设施的整体提高。同时，鼓励引导农户通过规范手续流转承包地经营权，进一步提升土地规范流转管理和服务水平，促进农村土地有序规模化流转，保障农民合法权益。

#### 四、民生保障方面

##### （一）持续办好民生实事

有代表建议，加大就业扶持力度，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结合

实际挖掘生态就业潜能，大力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强重点群体就业服务。全面推进“15分钟就业服务圈”社区就业服务站点建设，扩大区外岗位的收集汇总，打造零工驿站及万达零工墙，增设“崇明就业·公共招聘”平台线上零工就业服务专区，动态更新零工信息。实施高校毕业生“十个一”服务攻坚行动，举办求职能力实训营等活动，联合开展退役军人专场招聘活动，有效促进重点群体就业。二是持续挖掘生态就业岗位。鼓励各乡镇结合实际挖掘一批生态就业岗位，对难以市场化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进行托底安置，兜牢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底线。三是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实施“技能照亮前程”专项行动，聚焦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重点行业，规模化开展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技能培训。大力推进“民宿管家”等项目的评价落实，支持长兴海洋装备等企业通过新型学徒制、定向培训等形式开展职工培训，提高职工技能水平。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特殊人群关心关爱，及时解决高龄独居空巢老人、失能失智、重病患者等特殊群体“急难愁盼”问题。区民政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强本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建立探访关爱制度。开展定期走访排查，主动发现特殊困难群体，动态了解其家庭状况和困难情形，及时提供救助帮扶。二是全面开展社区探访关心活动。制定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的实施意见，组织乡镇通过构建关爱对象信息库、组建关爱志愿

者队伍、每周两次上门探访关爱等措施，推动落实此项工作。三是分层分类开展探访关爱。制定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安全关爱服务行动的实施方案和特殊困难老年人分层分类探访关爱工作指引，构建我区重点特殊困难老年人动态信息库，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开展差异化、针对性的探访关爱服务。四是定期开展“三五”助老活动。每月5日、15日、25日，指导乡镇组织社区志愿者、护理员志愿者、老伙伴志愿者上门为结对的特殊困难老人开展关爱服务，提供代购、代配药、陪聊等服务。

## （二）大力发展社会事业

有代表建议，深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布局。在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方面，区教育局制定了教育综合改革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九大综改项目具体改革目标、任务措施和工作保障。成立综改项目攻坚团队，绘制九大综改项目“施工图”。深入推进“义务教育紧密型学区化和集团化建设”“优质托幼资源建设”“基于生态教育的学生创新思维和综合能力培养”等特色综合改革项目，努力破解崇明教育发展的瓶颈问题，力争实现改革成效。在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方面，根据本区实际人口数量和结构变化，构建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测和教育资源动态调整机制。分类施策，统筹区内各类教育设施，通过新建、撤并等各种可行策略与手段，对区内教育设施进行全面优化。引入优质资源，打造本土特色，构建覆盖所有学前和义务教育学校的崇西、崇中、崇东、长横四大学区，建成8个“名校+新校”跨区特色教

育集团和 3 个跨学段教育集团，通过学区化、集团化办学等方式，优化城乡基础教育供给，进一步推动本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有代表建议，加强困境留守儿童关心关爱，强化监护监督机制，改进完善服务措施。区民政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针对农村留守儿童多为祖辈、亲属照料的实际情况，指导乡镇督促村(居)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家庭监护的督促指导，儿童主任至少每个月联系一次，每两个月入户走访一次，发现不依法履行监护职责或侵犯儿童合法权益的，予以劝诫、制止，情况严重的交由公安机关处理。二是对农村留守儿童委托照护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被委托照护人缺乏照护能力或怠于履行照护职责的，告知儿童的监护人，重新选择被委托照护人或帮助、督促被委托照护人履行照护职责。三是开展“为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监护缺失或不当的儿童提供支持服务”为民办实事项目，通过整合社会资源，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为困境留守儿童及其家庭提供家庭监护指导、教育帮扶、心理疏导、社会融入等个性化支持服务。

部分代表建议，优化区域医疗资源配置，加强特色医疗专科建设和人才队伍梯队建设，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健全分级分类诊疗机制，持续提升基层卫生服务水平。区卫生健康委开展了以下工作：持续开展市、区医院合作，引入优质医疗资源。发挥医联体专科专病联盟作用，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开展学术交流、带教、义诊等活动。在二级以上医院推行非急诊预约服务制度，鼓励非急诊患者通过基层预约转诊就诊。加强门诊号

源统筹管理，二、三级医院号源分配向社区倾斜，为社区预约上级号源提供支持。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慢性病支持管理中心、护理中心、康复中心以及标准化口腔诊室建设，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能力。配合市级部门完成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筑标准的制订和发布，对照发布的标准启动设计方案论证。优化人才招聘流程，动态调整紧缺急需专业人才目录。研究新一轮卫生人才激励政策，突出竞争择优原则，加强优秀人才激励力度。

有代表建议，建立市区优质学校与郊区学校一对一帮扶机制，优化职业技能教育与市场需求对接，科学调整职业院校专业结构，保障老年教育等终身教育需求，加大偏远、薄弱学校优质资源扶持力度，推动构建学习型社会。在帮扶机制上，区教育局通过市城乡携手共进计划项目、公办初中强校工程项目、“名校+新校”集团办学等举措，有效促进了城乡教育的均衡化发展。在职业技能教育上，鼓励工程技术管理学校、民远高职、中华职业学院等与长兴岛江南造船等驻地央企开展订单式培养，为企业输送更多高素质技能人才；鼓励学校紧贴区域经济发展实际，加快专业调整，将专业设置与生态岛建设、产业变革趋势深度绑定。在终身教育上，全区 2 所老年大学和 18 个乡镇老年学校共开设班级 316 个，覆盖课程 88 门，初步形成规模化、系统化的办学格局；积极探索普教师资向老年教育柔性流动机制，加大区级课程的开发与共享力度。

### （三）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部分代表建议，完善体育设施社会共享机制，推进寒暑假期

学校室内体育设施社会预约开放。区教育局高度重视体育设施资源的社会共享工作，积极推动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目前，我区已有 54 所学校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向社会开放了室外体育场地。下阶段，将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寒暑假期间学校室内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事宜，明确管理经费来源、开放的时间及范围和相关管理办法，待时机成熟后合理开放体育设施。

有代表建议，持续提升城乡文化供给均衡性，着力挖掘本地文化特色，加大文化资源整合下乡力度，组织开展更多可亲近、可参与、可享受的群众性文化活动。区文化旅游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挖掘地方特色，助力陈家镇（山歌）、向化镇（灶花）、新河镇（民间音乐）和竖新镇（曲艺）获评“上海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公布崇明区第八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项目涵盖传统美术、传统技艺、民间文学、传统体育等多个类别。二是加强文艺资源配置，提供文艺演出、展览展示、艺术导赏等群文活动，计划 2025 年配送 222 场次。评定标准化星级文艺团队，支持本土文艺团队发展。三是组织开展市民文化节有关活动，如市民舞蹈大赛、市民艺术大展等，开展“上海之春”新人新作大赛作品创作和“四季村晚”相关工作，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

部分代表建议，持续推进城区“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完善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区规划资源局结合实际，积极推进“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制定“十四五”期间全面推进“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方案，建立相关联席会议制度。各乡镇聚焦群

众急难愁盼问题，每年制定年度行动计划，有序推进社区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提品质”。下阶段，将继续推进“15分钟社区生活圈”行动，用好社区规划师制度，合理配置各类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不断完善公共服务功能和空间，切实提升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 五、社会治理方面

### （一）保障城乡安全运行

部分代表建议，推动应急管理工作与日常安全管理相结合，扎实推进电动自行车、老旧房屋、自建房、动迁安置社区、违法建筑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全面筑牢城乡安全防线。区应急局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了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全区166个小区充电设施建设均达到市里要求的建设标准。下阶段，将进一步严查违规停放充电行为，落实电动自行车火灾溯源调查机制，拓展充电设施建设覆盖范围，推动规范充电费用政策，进一步扩大以旧换新政策覆盖面，全力实施电动自行车“一件事”全链条治理。区建设管理委结合实际，深入开展经营性自建房“百日攻坚”重点排查整治行动，推进其他自建房“百日冲刺”全面排查整治工作。截至3月底，全区初判存在安全隐患房屋有1146栋，已整治房屋1066栋，剩余80栋未整治房屋均已落实人员撤离、硬隔离管控等措施。针对农户个人危房的解危问题，区建设管理委研究制定农村房屋修缮工作口径，通过政府引导、村民自愿的修缮模式在各涉农乡镇开展试点工作，逐步消除辖区内农房结构安全隐患。2023年以来，16

个涉农乡镇共受理修缮申请 772 户，审批核准 671 户，其中已完工 315 户。下阶段，将指导各乡镇因地制宜，统筹推进，坚定不移抓好农村危房改造，持续保障农村群众的住房安全。

有代表建议，加大对街区商铺人行道整修、沿线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力度，全力消除安全隐患。在人行道整修方面，区交通委每年对道路红线范围内一定比例的人行道设施进行升级改造。2024 年，完成人行道整治面积约 57963 平方米，其中包括对老城区人流量密集的玉环路（湄洲路-东门路）路段实施了人行道全面提升改造。对于街区商铺人行道在红线外的部分，积极与属地乡镇沟通，不断提升道路服务水平。在街区商铺沿线雨污分流管网改造方面，区河长办按照市有关要求，牵头乡镇推进雨污混接普查和整治工作。2024 年完成全区雨污混接普查，并协同各乡镇对街区沿街商铺混接、沿线雨污水管情况进行初步梳理。2025-2026 年，区水务局将与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共同牵头协调各乡镇实施雨污混接改造和排水系统提标工程，统筹推进沿街商铺、小区、机关事业单位、市政雨污混接整治和排水设施改造。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全面落实城乡安全运行“四方责任”，确保社会面和谐稳定。近年来，本区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与亡人数两项指标逐年下降，2024 年下降幅度列全市第三。区管委会办公室牵头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2026 年），持续抓好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扎实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先后开展厂房仓库、城镇燃气、打

通消防“生命通道”等专项整治，目前已累计整治重大事故隐患91项，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下阶段，区安委会办公室将进一步健全安全责任体系，不折不扣落实“四方责任”“三管三必须”和“一岗双责”等要求，重点打好电动自行车全链条整治、城镇燃气全链条整治、厂房仓库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建筑施工领域安全整治、工贸领域安全整治“五大”攻坚战役，切实守牢城乡运行底线红线。

## （二）提升社会治理效能

有代表建议，坚决维护广大劳动者合法权益，全力做好外来务工人员服务保障，着力防范处置欠薪问题。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发挥治理欠薪统筹协调作用，落实常态化欠薪隐患排查工作。有效开展政府投资、国企项目欠薪问题专项整治，加强工资保证金存储备案管理。二是加强工程建设领域部门联动共处。开展用工管理体检活动，督促施工企业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各项规定。积极处置涉高铁项目工资纠纷。三是开展工资支付政策普法宣传。开展全区在建项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专题培训，组织乡镇开展装饰装修工资支付政策专题宣传，开展红色助企直通车线上宣传及上门推送宣传讲座等活动。四是完善工资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借助“分类流转”“案前调解”“三级联动”三项工作机制就近快速化解工资纠纷。五是开展治理欠薪冬季行动。采取超常规举措，协调处置欠薪线索，实现欠薪线索动态清零，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

有代表建议，依托“12345”市民服务热线等民意表达平台，畅通和规范群众宣传引导、诉求审核、权益保障通道，激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区城运中心高度重视，深入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以“诉求驱动，诉求牵引，诉求共治”为导向，强化社会协同、公众参与，不断激发基层治理新活力。一是依托“双呼系统”，压实首接单位一个工作日内先行联系责任，进一步提升“先行联系率”。二是全面推行“直达快处”工作，提升工单处置效率。三是持续优化非紧急类工单处级分管领导审签机制，确保群众诉求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四是深化“12345+检察监督”“12345+纪委督办”“12345+人大监督”等联动协作处置机制，加大热线协调督办力度，切实将群众的“急难愁盼”变成“满意清单”。

## 六、政府自身建设方面

有代表建议，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把务实节俭、精打细算的思想贯穿到政府工作各个环节，严控一般性支出，从紧控制项目支出，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积极盘活存量资产，促进降本增效，把财力真正用到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区财政局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大一般性支出压减力度。除保障政府正常运转外，大力压减行政开支，努力以最精简的资金资产保障单位履职和事业发展。二是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管理。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约束，加强预算执行监控，严禁无预算、超预算、超标准列支“三公”经费。三是全力以赴保民生。按照

“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基本原则，统筹需要与可能，坚持优先使用稳定财力安排“三保”支出；重点支持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补助、城乡居民养老以及医疗救助、特困人员补助、社会救助等托底保障体系。四是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继续支持轨道交通崇明线、沪渝蓉高铁（崇明段）等重大交通项目加快建设，努力保障世界级生态岛建设、重大生态项目建设、经济新动能培育等重点领域资金需求。五是全面规范购买第三方服务。持续聚焦重点领域开展购买服务项目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实现有效降本，并推动形成统一的公共服务标准、成本定额标准和财政支出标准。

有代表建议，持续加大政府工作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振群众对政府工作的信心。区政府办公室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城市更新、城市精细化管理、民生保障等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依法、规范、及时发布信息。依托政府公报、政务新媒体、门户网站、“一网通办”崇明旗舰店等平台，拓宽政策信息发布渠道，方便公众获取信息。落实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审签、同步发布要求，加强政策解读质量把关。及时发布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组织公众代表列席决策会议，公开重大行政决策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决策结果和执行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要求，强化办理程序和时限管理，做好答复内容质量把关。加强部门和乡镇办理工作协同，确保同案类案答复准确、规范。

有代表建议，对基层财会工作人员开展相关培训，规范财务管理行为，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提高财会队伍整体素质，全面提升基层财务管理水。区财政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行政事业单位财会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针对会计机构负责人、总账会计、其他财会人员的资质分别提出了相应的要求，同时进一步加强信息采集、继续教育、相关培训等方面的管理，加强会计监督检查，以查促改，以查促建，不断规范财务管理，提升财会人员整体素质和履职能。

